

证券代码：832368

证券简称：佳创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佳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同龙二路898号1楼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岱朝晖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1,505,76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融资需求，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

门翔安支行申请授信贷款，授信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不超过十年，并拟将公司名下位于厦门市同安区同翔基地（同安区 2017TG03-G 地块）的“佳创科技智能化设备基地”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05,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否决《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融资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知担贷”担保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 800 万元人民币，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岱朝晖、陈建杰、关光周、王金城、颜蓉蓉为该笔贷款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之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岱朝晖、陈建杰、关光周、王金城、颜蓉蓉为公司的关联方，其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的行为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该关联担保行为系为了保证公司顺利获得借款而实施的，有利于补充公司未来发展的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日常业务的开展，且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厦门佳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5,526,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岱朝晖、陈建杰、关光周、王金城、颜蓉蓉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属于关联担保事项，岱朝晖（持有公司 10,557,000 股）、陈建杰（持有公司 3,580,200 股）、关光周（持有公司 2,983,500 股）、王金城（持有公司 2,983,500 股）、颜蓉蓉（持有公司 2,019,600 股）、关光齐（持有公司 2,295,000 股）、戴曙军（持有公司 1,560,600 股）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持有的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 25,979,400 股不计入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对该议案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申请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2018 年 5 月 25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申请“税银通”授信贷款并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共计获得 200 万元人民币的一般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以上借款均由公司关联方岱朝晖为本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之连带保证责任。

1、由于岱朝晖为公司在册股东，且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故其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的行为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2、关联方岱朝晖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的行为系为了保证公司顺利获得借款而实施的，有利于补充公司未来发展的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日常业务的开展。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现对上述岱朝晖为公司提供的关联担保予以追认。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厦门佳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368,5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岱朝晖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属于关联担保事项，岱朝

晖（持有公司 10,557,000 股）、颜蓉蓉（持有公司 2,019,600 股）、戴曙军（持有公司 1,560,600 股）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持有的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 14,137,200 股不计入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对该议案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贷款额度变更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7 年 3 月，第一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签订借款合同的议案》，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该因银行内部审批问题，公司最终仅获得授信额度不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

经与兴业银行方面沟通结果，目前兴业银行对我司的授信额度有所提高。为满足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融资需求，我司现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贷款额度变更，将授信额度由不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授信额度内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并签订借款合同。

本次授信由公司关联方岱朝晖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之连带责任。

1、由于岱朝晖为公司在册股东，且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故其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的行为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2、关联方岱朝晖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的行为系为了保证公司顺利获得借款而实施的，有利于补充公司未来发展的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日常业务的开展。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厦门佳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368,5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岱朝晖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属于关联担保事项，岱朝晖（持有公司 10,557,000 股）、颜蓉蓉（持有公司 2,019,600 股）、戴曙军（持有公司 1,560,600 股）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持有的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 14,137,200 股不计入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对该议案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融资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知担贷”担保授信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 800 万元人民币，并申请由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 3 年。公司拟提供反担保措施如下：

（1）岱朝晖、颜肖辉夫妇、陈建杰、王金城、关光周、颜蓉蓉向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保证反担保。

（2）厦门佳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3）公司拟将公司作为专利权人的 13 项专利质押给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公司拟授权法人代表岱朝晖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

岱朝晖、颜肖辉、陈建杰、关光周、王金城、颜蓉蓉、厦门佳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其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反担保的行为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该关联担保行为系为了保证公司顺利获得借款而实施的，有利于补充公司未来发展的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日常业务的开展，且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26,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岱朝晖、陈建杰、关光周、王金城、颜蓉蓉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属于关联担保事项，岱朝晖（持有公司 10,557,000 股）、陈建杰（持有公司 3,580,200 股）、关光周（持有公司 2,983,500 股）、王金城（持有公司 2,983,500 股）、颜蓉蓉（持有公司 2,019,600 股）、关光齐（持有公司 2,295,000 股）、戴曙军（持有公司 1,560,600 股）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持有的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 25,979,400 股不计入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对该议案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佳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厦门佳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0 日